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配售新 H 股及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已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发行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项下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完成新增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 股），并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完成发行可转换为公司 H 股股份的可转换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除非另有说明，本公告所涉词语简称的含义与《关于根据一般性授权配售新 H 股及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50）的定义一致。

一、完成配售事项

《配售协议》所载配售事项的全部先决条件均已达成（包括取得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就配售股份上市及买卖的批准），并已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完成配售事项。本公司已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成功按配售价每股 105.16 港元配售股份，向不少于六名承配人（据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所深知、全悉及确信，该等承配人及其最终实益拥有人均为独立第三方）成功配发及发行合共 18,446,000 股新 H 股，约占经配发及发行配售股份扩大后的已发行 H 股总数 16.60%及已发行股份总数 4.77%。紧随配售事项完成后，概无承配人成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定义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二、完成可转换债券发行

《认购协议》所载认购事项的全部先决条件均已达成，本金总额为人民币 3,960,000,000 元的债券已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完成发行。

债券的上市申请已获维也纳证券交易所批准。债券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开始于维也纳证券交易所营运的 Vienna MTF 上买卖。本公司已取得将于转换债券时发行的 H 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及买卖的批准。

三、中国证监会备案

本公司随后将遵守中国证监会规定并完成与配售事项及债券发行有关的中国证监会备案。

四、配售事项及认购债券所得款项

配售事项所得款项总额约为 1,939.78 百万港元，配售事项所得款项净额（经扣除配售事项相关成本及开支后）约为 1,929.84 百万港元。认购债券所得款项总额约为 4,635.37 百万港元，认购债券所得款项净额（经扣除债券发行应付的估计开支后）约为 4,605.52 百万港元。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 H 股方面，根据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分配至提升在光模块产品（包括 800G/1.6T 产品）方面的产能的全球发售所得款项已提前使用完毕，主要是受下游客户及终端消费者需求显著上升趋势所推动，导致本公司于 2026 年加速光模块产品产能建设，具体如下：

- (1) 资本开支持续增长。根据行业研究数据，北美四大云服务供应商于 2026 年的资本开支预期将超过 7,000 亿美元，同比增长超过 70%。部分云服务供应商已于 2026 年第二季度后上调其全年指引，且相关云服务供应商的资本开支预期将于 2027 年继续快速增长。
- (2) 上调采购计划。北美云服务供应商持续上调其高速光模块采购计划。根据行业研究数据，以太网光模块市场预期将于 2026 年增长 120%，而 2027 年增长预期将维持于 76% 的高水平。
- (3) 终端需求转向推理。受惠于 AI 算力由训练转向推理的加速，AI 推理算力预期将于未来维持快速增长。根据行业研究数据，北美主要云服务供应商的 AI 推理算力预期将于 2026 年同比增加约 122%，显著高于训练算力的增长率。Token 消耗量持续上升，推动云服务供应商的订单积压及云业务收入同步增长。

该等因素共同推动本公司客户对高速光模块产品（如 800G、1.6T 及 NPO 产品）的需求。这进一步推动本公司光模块产品相关产能的扩充，从而表明本公司加快动用所得款项。

配售事项及债券认购所得款项净额中约 15% 将用于一般企业用途及补充本公司的营运资金，其中（1）所得款项净额的 7%（约 457.48 百万港元）将用于支付短期银行贷款；（2）所得款项净额的 5%（约 326.77 百万港元）将用于一般企业开支；及（3）所得款项净额的 3%（约 196.06 百万港元）将用于贸易应付款项管理。

五、配售事项和债券转换对本公司股权架构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发行 A 股总数为 275,588,373 股。配售事项完成后（债券转换前）：（1）已发行 H 股总数由 92,662,000 股增加至 111,108,000 股；及（2）已发行 A 股总数维持不变，仍为 275,588,373 股。因此，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368,250,373 股增加至 386,696,373 股。本公司于（1）紧接配售事项完成前；（2）紧随配售事项完成后但于债券转换前；及（3）紧随配售事项完成及债券按初步转换价每股 H 股 128.82 港元获悉数转换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紧接配售事项完成前		紧随配售事项完成后		紧随配售事项完成后及 债券按初步转换价每股 H 股 128.82 港元获悉 数转换后	
	股份数目 (股)	占已发行 股份总数 的比例	股份数目 (股)	占已发行 股份总数 的比例	股份数目 (股)	占已发行 股份总数 的比例
A 股						
已发行 A 股总数	275,588,373	74.84%	275,588,373	71.27%	275,588,373	65.20%
H 股						
承配人	-	-	18,446,000	4.77%	18,446,000	4.36%
债券持有人	-	-	-	-	35,983,341	8.51%
其他公众 H 股股东	92,662,000	25.16%	92,662,000	23.96%	92,662,000	21.92%
已发行 H 股总数	92,662,000	25.16%	111,108,000	28.73%	147,091,341	34.80%
已发行股份总数	368,250,373	100.00%	386,696,373	100.00%	422,679,714	100.00%

注：由于上表内百分比数字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两位，故该等百分比数字总和可能与所列示的相关百分比数字小计或总计略有出入。

六、本次配售发行新 H 股事项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康

令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参与本次发行，本次配售发行新 H 股后合计持股比例由 9.22%被动稀释至 8.7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 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 比例（%）	变动后持股 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 比例（%）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计算）	33,937,911	9.22	33,937,911	8.78
Cambridge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29,542,735	8.02	29,542,735	7.64
上海康令科技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4,395,176	1.19	4,395,176	1.14

注：由于上表内百分比数字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两位，故该等百分比数字总和可能与所列示的相关百分比数字小计或总计略有出入。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5 日